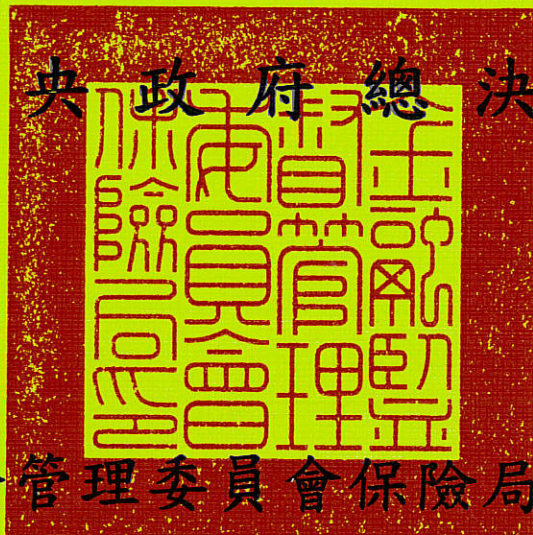


(23-4)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單位決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編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	總說明.....	1-11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2-13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4-15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6-19
五、	平衡表.....	20
六、	資本資產表.....	21
七、	現金出納表.....	22
八、	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一)專戶存款明細表.....	23
	(二)保證品明細表.....	24-27
	(三)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28-31
	(四)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32
	(五)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33
	(六)應付保證品明細表.....	34
九、	資本資產變動表.....	36-37
十、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38-39
十一、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40-43
十二、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44-45
十三、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46-47
十四、	收入支出彙計表.....	48
十五、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49
十六、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0-51
十七、	人事費分析表.....	52-53
十八、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54-55
十九、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56-61
二十、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62-63
二十一、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64
二十二、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65
二十三、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6-67
二十四、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8-89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歲入、歲出執行情形：

1. 歲入部分：

本年度歲入預算數 105,000 元，決算數 115,080 元，執行率 109.60%，較預算數增加 10,080 元。茲將各來源別子目執行情形分述如次：

- (1) 使用規費收入：決算數 112 元，係提供民眾資料及查閱所收取之資料使用費，屬預算外收入。
- (2) 財產孳息：預算數 5,000 元，決算數 4,382 元，執行率 87.64%，較預算數減少 618 元，係出租板橋車站辦公大樓電信機房之租金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
- (3) 廢舊物資售價：決算數 400 元，係標售廢舊物資之財產收入，屬預算外收入。
- (4) 雜項收入：預算數 100,000 元，決算數 110,186 元，執行率 110.19%，較預算數增加 10,186 元，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所致。

2. 歲出部分：

- (1) 本年度歲出預算數 147,557,000 元，決算數 145,249,038 元，執行率 98.44%，預算賸餘數 2,307,962 元。茲將各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分述如次：
 - ① 一般行政：預算數 143,342,000 元，決算數 141,084,100 元，執行率 98.42%，較預算結餘 2,257,900 元。
 - ② 保險監理：預算數 4,165,000 元，決算數 4,164,938 元，執行率 100.00%，較預算結餘 62 元。
 - ③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50,000 元，全數未動支。
- (2) 統籌科目執行結果，決算數 6,622,939 元，包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①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決算數 986,785 元，與庫撥數相同。

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決算數 5,636,154 元，與庫撥數相同。

(二) 平衡表、資本資產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簡述：

1. 平衡表：

- (1) 資產總額 398,699,545 元，係專戶存款 398,699,545 元，為存入保證金、國庫代收款及保管款。
- (2) 負債總額 398,699,545 元，包括：存入保證金 398,591,350 元，係保險業依規定按資本、基金實收總額 15%及保險經紀人、保險代理人、保險公證人按組織型態(公司或個人)及營業收入依規定繳存於國庫之現金保證金，及廠商之履約保證金與保固保證金；應付代收款 3,073 元，係代扣職員公保費、健保費及退撫基金；應付保管款 105,122 元，係約聘僱人員之公提與自提離職儲金。
- (3) 附註：保證品(應付保證品)109,853,457,996 元，係保險業依規定按資本、基金實收總額 15%及保險經紀人、保險代理人、保險公證人按組織型態(公司或個人)及營業收入依規定以中央政府公債繳存於國庫之保證金。

2. 資本資產表：

- (1) 土地 85,849,094 元，係本局板橋車站辦公大樓及新店檔案庫房基地，計 4 筆，面積 0.094407 公頃。
- (2)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0,934,181 元，係本局板橋車站辦公大樓房屋及新店檔案庫房，計 40 棟，面積 4507.71 平方公尺。
- (3) 機械及設備 3,146,218 元，係本局電腦主機等相關公務用機械設備，計 291 件。
- (4) 交通及運輸設備 71,350 元，係本局首長專用車及公務車等計 2 輛，與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其他公務用通訊傳輸設備 16 件。

(5) 雜項設備 1,274,891 元，係本局辦公室用具，如影印機、檔案櫃等設備計 186 件，及圖書 4 冊(套)。

(6) 無形資產 2,529,197 元，係本局購置取得供施政、營運使用且具有未來經濟效益之系統及套裝軟體，計 125 套。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 平衡表：

1. 專戶存款 398,699,545 元，較上年度增加 14,583,926 元，變動 3.80%。
2. 存入保證金 398,591,350 元，較上年度增加 14,793,840 元，變動 3.85%。
3. 應付代收款 3,073 元，較上年度減少 13,096 元，變動 80.99%，主要係代扣職員公保費、健保費及退撫基金減少所致。
4. 應付保管款 105,122 元，較上年度減少 196,818 元，變動 65.18%。主要係退還約聘僱人員之公提與自提離職儲金。
5. 保證品 109,853,457,996 元，較上年度增加 3,881,099,930 元，變動 3.66%，主要係保險業依保險法第 141 條規定以中央政府公債繳存於國庫之保證金增加所致。

(二) 資本資產表：

1. 土地 85,849,094 元，與上年度相同。
2.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0,934,181 元，較上年度減少 2,451,600 元，變動 2.16%。
3. 機械及設備 3,146,218 元，較上年度增加 24,150 元，變動 0.77%。
4. 交通及運輸設備 71,350 元，較上年度減少 9,955 元，變動 12.24%。
5. 雜項設備 1,274,891 元，較上年度減少 258,170 元，變動 16.84%。
6. 無形資產 2,529,197 元，較上年度增加 547,841 元，變動 27.65%，主要係新增保險應用系統擴充及改版所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推動金融體制與國際接軌：(1)為推動接軌 IFRS，分別於 108 年 6 月 25 日及 12 月 3 日訂定壽險業債務工具處分獲利之盈餘分派機制及修正 108 年度有效契約負債公允價值評估標準(2)為使我國清償能力制度與國際接軌，108 年 7 月 4 日啟動研究我國保險業新一代清償能力制度 (3) 賡續擔任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施行及評估委員會(IAC)副主席職務、派員參加其年會、委員會議及相關工作小組會議及亞洲保險監理官論壇 (AFIR) 等國際會議，以瞭解國際保險發展最新趨勢。
2. 擴大金融機構業務範疇：(1)為擴大保險業資金運用管道，分別於 108 年 4 月 23 日、6 月 21 及 11 月 18 日令釋，開放可投資國內證券商發行之指數投資證券 (ETN)、參與更案原始持有不動產或分回不動產所有權達 75%以上者，得投資該案政府分回標售之不動產，以及得擔任聯貸案之參加行，辦理經外國中央政府或經濟合作發展組織 (OECD) 公布之官方輸出信用保證機構提供保證或保險之放款業務，用途用於投資五加二產業(2)108 年 12 月 31 日修正「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開放得投資外國發行人於我國專業板國際債券市場發行之伊斯蘭固定收益證券及外國上市企業發行非於外國證券集中市場或店頭市場交易之私募公司債。
3. 鼓勵研發金融創新商品及服務：(1)為提升消費者繳費便利性，以及因應雲端服務發展趨勢及強化對保戶權益之保障，於 108 年 12 月 26 日修正「保險業作業委託他人處理應注意事項」(2)為使民眾住家安全受到更周全之保障，核定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所報方案，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擴大住宅火災保險之保障範圍，提高保險限額，並新增額外費用及住宅颱風及洪水災害補償之保險保障(3)為協助推動農業保險，多次參與農業保險法草案修法會議，並積極審查保險商品，108 年已備查「文旦柚」、「香蕉」、「甜柿」、「番石榴」、「棗」及「荔枝」等商品。
4. 發展金融科技：(1)為使保險業者可將金融科技導入現行作業流程，以縮短公司作業流程並增加保戶之便利性及滿意度，於 108 年 8 月 13 日訂定「保險業申請業務試辦作業要點」(2)108 年 10 月 30 日修正「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應注意事項」，於網路保險服務範圍新增「得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保險服務項目」之彈性規定及於身分驗證方式新增「得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方式」之彈性規定。
5. 維護金融穩定及市場秩序，提升金融業風險承受能力：(1)108 年 1 月 30 日修正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以協助保險業妥適管理匯率風險 (2) 108 年 6 月 28 日及 11 月 25 日發布保險業 108 年上半年度及年度自有資本及風險資本計算公式，將股票逆景氣循環機制納入計算及修正保險業各項資產風險係數、增訂特定資本來源可計入自有資本之上限等，合理反映經營風險(3) 108 年 11 月 19 日發布 109 年壽險業新臺幣、美元、澳幣、歐元及人民幣等幣別新契約責任準備金適用之利率，以反映市場利率，確保保險業清償能力。
6. 強化投資人及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1)為強化高齡者保險保障，於 108 年 3 月 27 日修正「小額終老保險商品相關規範」，提高壽險保額上限至 50 萬元及傷害保險附約保額上限至 10 萬元，並放寬繳費年限 (2)為健全銀行銷售保險商品之行為，於 108 年 11 月 18 日修正「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及「保險代理人管理規則」，增訂銀行應建立檢核客戶與其往來交易之財務資訊具一致性之機制，並應指派非銷售部門人員進行電話訪問等(3)為加強保險公司內部控管機制，以杜絕保險業務員挪用保戶款項之情事，於 108 年 12 月 12 日訂定「保險業保險經紀人公司及保險代理人公司防範保險業務員挪用侵占保戶款項相關內控作業規定」。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保險監理	一、推動金融體制與國際接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接軌 IFRS。 2. 使我國清償能力制度與國際接軌。 3. 賡續派員參加國際保險相關會議，深化國際保險監理合作基礎及與國際保險監理接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 108 年 5 月起陸續邀請 22 家壽險公司簡報風險管理及接軌 IFRS17 辦理情形，督促其配合本會所訂時程逐步推動 IFRS17 接軌事宜。又為推動壽險業處分債務工具利得平穩機制及因應接軌強化準備金，分別於 108 年 6 月 25 日及 12 月 3 日訂定壽險業債務工具處分獲利之盈餘分派機制及修正 108 年度有效契約負債公允價值評估標準。並督導保發中心辦理接軌 IFRS 17 相關準備工作，以協助我國保險業辦理相關接軌作業。 2. 108 年 7 月 4 日啟動研究我國保險業新一代清償能力制度並參酌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訂定之保險資本標準 (ICS) 之架構研議。目前已完成 ICS 2.0(包含 2019 年實地測試更新項目)計 11 場技術文件之導讀會議及編製填報相關問答集，並邀請產、壽險公司參加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108年ICS實地測試。</p> <p>3. 賡續擔任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施行及評估委員會(IAC)副主席職務及相關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成員，積極參與相關會議及監理工作，有助於我國掌握國際保險監理趨勢及擬定我國保險監理政策，亦持續派員參加亞洲保險監理官論壇(AFIR)及各國保險監理官會議等，有助於充分表達我國保險監理立場，以反映我國保險市場特性及發展，及與各國保險監理機關、國際組織進行交流及合作，以利與國際保險監理制度接軌。</p>	
	二、擴大金融機構業務範疇	持續建構完善保險監理法制，擴大保險業務範圍或提升資金運用效率。	<p>1. 108年4月23日令示，開放保險業可投資國內證券商發行之指數投資證券(ETN)。</p> <p>2. 108年6月21日令示，開放保險業參與都市更新案原始持有不動產或經分回不動產所有權，達75%以上者，得投資該都市更新案政府分回不動產標售之不動產。</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3. 108年11月18日令示，開放保險業得擔任聯合貸款案之參加行，辦理經外國中央政府、外國中央政府所設立信用保證機構或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公布之官方輸出信用保證機構提供保證或保險之放款業務，放款用途用於投資五加二產業。</p> <p>4. 108年12月31日修正「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部分條文，開放保險業得投資外國發行人於我國專業板國際債券市場發行之伊斯蘭固定收益證券，及得投資外國上市企業發行非於外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或店頭市場交易之私募公司債，以擴大保險業資金運用管道及提升資金運用之效率與彈性。</p>	
	三、鼓勵研發金融創新商品及服務	持續鼓勵保險業研發創新保險商品及服務。	1. 為擴大保險業委託其他機構收取款項之範圍，提升消費者繳費便利性，以及因應保險業導入雲端服務之科技發展趨勢，兼顧保險業經營效率提升、作業品質及強化對保戶權益之保障，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於 108 年 12 月 26 日修正「保險業作業委託他人處理應注意事項」。</p> <p>2. 為使民眾住家安全受到更周全之保障，並使住宅火災保險發揮其穩定家庭經濟之保險保障功能，於不調漲保險費前提下，核定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所報建議方案，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擴大住宅火災保險之保障範圍，提高建築物、動產、竊盜事故及住宅第三人責任基本保險之保險限額，並新增住宅火災保險額外費用及住宅颱風及洪水災害補償之保險保障。</p> <p>3. 為協助農委會推動農業保險，本會多次參與農業保險法草案修法會議，並積極審查農業保險商品，108 年已備查「文旦柚」、「香蕉」、「甜柿」、「番石榴」、「棗」及「荔枝」等商品，並鼓勵保險公司配合政策研發更多保險商品，俾符合農民需求。另鼓勵保險業者配合政策需求及社會大眾需要</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研發多元保險商品，如 108 年核准電動機車 UBI 保險商品、郵輪旅遊綜合保險等。	
	四、發展金融科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開放保險業申請業務試辦。 2. 檢討保險業辦理網路投保業務開放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8 年 8 月 13 日訂定「保險業申請業務試辦作業要點」，讓保險業者在已可辦理之業務範圍內（如身分驗證、申請理賠），將金融科技導入現行作業流程，以縮短公司作業流程並增加保戶之便利性及滿意度。 2. 108 年 10 月 30 日修正「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應注意事項」及公告排除電子簽章法適用之項目，於該應注意事項第 4 點第 4 項之網路保險服務範圍新增「得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保險服務項目」之彈性規定及於第 8 點第 1 項、第 9 點第 1 項之身分驗證方式新增「得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方式」之彈性規定。 	
	五、維護金融穩定及市場秩序，提升金融業風險承受能力	廣續強化保險業風險控管與清償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8 年 1 月 30 日修正「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規定，以協助壽險業者提升匯率風險管理彈性及降低避險成本，以持續強化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機制。</p> <p>2. 108年6月28日及11月25日發布保險業108年上半年度及年度自有資本及風險資本計算公式，主係將股票逆景氣循環機制納入計算，並配合實施IFRS 16修正監理報表、修正保險業各項資產風險係數、增訂特定資本來源可計入自有資本之上限等，以合理反映保險業經營風險及強化財務結構。</p> <p>3. 108年11月19日發布109年壽險業新臺幣、美元、澳幣、歐元及人民幣等幣別新契約責任準備金適用之利率，以反映市場利率，確保保險業清償能力。</p>	
	六、強化投資人及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	強化保險監理政策。	<p>1. 為強化高齡者保險保障，108年3月27日修正「小額終老保險商品相關規範」規定，提高壽險保額上限至50萬元及傷害保險附約保額上限至10萬元，並放寬繳費年限，並自108年7月1日起生效。</p> <p>2. 鑒於金融消費者倘以貸款、定存解約利息</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免打折或保險單借款等方式購買保險商品，將暴露於更高之財務風險中，為健全銀行銷售保險商品之行為，於 108 年 11 月 18 日修正「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及「保險代理人管理規則」，增訂銀行應建立檢核該等客戶與其往來交易之財務資訊具一致性之機制，並應指派非銷售部門人員進行電話訪問，另明定銀行不得授權辦理授信或存匯業務之行員銷售投資型保險商品及具解約金之保險商品(不包括保險期間在三年以下之傷害保險及房貸壽險)並收取佣金。</p> <p>3. 為加強保險公司內部控管機制，以杜絕保險業務員挪用保戶款項之情事，於 108 年 12 月 12 日訂定「保險業保險經紀人公司及保險代理人公司防範保險業務員挪用侵佔保戶款項相關內控作業規定」。</p>	

四、其他重要說明

無。

金融監督管理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0	0	0
	172			0566300000-5 保險局	0	0	0
		01		0566300300-9 使用規費收入	0	0	0
			01	0566300305-2 資料使用費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5,000	0	5,000
	221			0766300000-6 保險局	5,000	0	5,000
		01		0766300100-0 財產孳息	5,000	0	5,000
			01	0766300106-7 租金收入	5,000	0	5,000
		02		0766300600-3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00,000	0	100,000
	216			1166300000-0 保險局	100,000	0	100,000
		01		1166300900-0 雜項收入	100,000	0	100,000
			01	116630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100,000	0	100,000
			02	11663009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經常門小計	105,000	0	105,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105,000	0	105,000

委員會保險局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12	0	0	112	112	
112	0	0	112	112	
112	0	0	112	112	
112	0	0	112	112	
4,782	0	0	4,782	-218	95.64
4,782	0	0	4,782	-218	95.64
4,382	0	0	4,382	-618	87.64
4,382	0	0	4,382	-618	87.64
400	0	0	400	400	
110,186	0	0	110,186	10,186	110.19
110,186	0	0	110,186	10,186	110.19
110,186	0	0	110,186	10,186	110.19
96,100	0	0	96,100	-3,900	96.10
14,086	0	0	14,086	14,086	
115,080	0	0	115,080	10,080	109.60
0	0	0	0	0	
115,080	0	0	115,080	10,080	109.60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0				4100000000-1 財務支出	147,557,000	0	0	0
			01	4166300100-3 一般行政	143,342,000	0	0	0
			02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4,165,000	0	0	0
			03	4166309800-4 第一預備金	50,000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5,636,154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636,154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986,785	0	0	0
			01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 薪配套補助	986,785	0	0	0
				合計	154,179,939	0	0	0
						0	0	0

委員會保險局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47,557,000	145,249,038	0	-2,307,962	98.44
	0	145,249,038		
143,342,000	141,084,100	0	-2,257,900	98.42
	0	141,084,100		
4,165,000	4,164,938	0	-62	100.00
	0	4,164,938		
50,000	0	0	-50,000	0.00
	0	0		
5,636,154	5,636,154	0	0	100.00
	0	5,636,154		
5,636,154	5,636,154	0	0	100.00
	0	5,636,154		
986,785	986,785	0	0	100.00
	0	986,785		
986,785	986,785	0	0	100.00
	0	986,785		
154,179,939	151,871,977	0	-2,307,962	98.50
	0	151,871,977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3	04			0066000000-0	147,557,000	0	0	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0	0	0	
				經常門小計	144,723,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2,834,000	0	0	0	
				0066300000-8	147,557,000	0	0	0	
				保險局		0	0	0	
				經常門小計	144,723,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2,834,000	0	0	0	
				01	4166300100-3	140,508,000	0	0	0
					一般行政		0	0	0
					01	126,249,000	0	0	0
					人事費		0	0	0
					02	14,253,000	0	0	0
					業務費		0	0	0
					04	6,000	0	0	0
					獎補助費		0	0	0
				01	4166300100-3*	2,834,000	0	0	0
					一般行政		0	0	0
					03	2,834,000	0	0	0
					設備及投資		0	0	0
				02	4166300500-1	4,165,000	0	0	0
					保險監理		0	0	0
					02	4,165,000	0	0	0
	業務費		0	0	0				
03	4166309800-4	50,000	0	0	0				
	第一預備金		0	0	0				

委員會保險局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47,557,000	145,249,038	0	-2,307,962	98.44
	0	145,249,038		
144,723,000	142,417,757	0	-2,305,243	98.41
	0	142,417,757		
2,834,000	2,831,281	0	-2,719	99.90
	0	2,831,281		
147,557,000	145,249,038	0	-2,307,962	98.44
	0	145,249,038		
144,723,000	142,417,757	0	-2,305,243	98.41
	0	142,417,757		
2,834,000	2,831,281	0	-2,719	99.90
	0	2,831,281		
140,508,000	138,252,819	0	-2,255,181	98.39
	0	138,252,819		
126,249,000	123,993,830	0	-2,255,170	98.21
	0	123,993,830		
14,253,000	14,252,989	0	-11	100.00
	0	14,252,989		
6,000	6,000	0	0	100.00
	0	6,000		
2,834,000	2,831,281	0	-2,719	99.90
	0	2,831,281		
2,834,000	2,831,281	0	-2,719	99.90
	0	2,831,281		
4,165,000	4,164,938	0	-62	100.00
	0	4,164,938		
4,165,000	4,164,938	0	-62	100.00
	0	4,164,938		
50,000	0	0	-50,000	0.00
	0	0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9 預備金	50,000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986,785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986,785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986,785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636,154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5,636,154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5,636,154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6,622,939	0	0	0
						0	0	0
				合計	154,179,939	0	0	0
						0	0	0

委員會保險局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0,000	0	0	-50,000	0.00
	0	0		
986,785	986,785	0	0	100.00
	0	986,785		
986,785	986,785	0	0	100.00
	0	986,785		
986,785	986,785	0	0	100.00
	0	986,785		
5,636,154	5,636,154	0	0	100.00
	0	5,636,154		
5,636,154	5,636,154	0	0	100.00
	0	5,636,154		
5,636,154	5,636,154	0	0	100.00
	0	5,636,154		
6,622,939	6,622,939	0	0	100.00
	0	6,622,939		
154,179,939	151,871,977	0	-2,307,962	98.50
	0	151,871,977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398,699,545	384,115,619	2 負債	398,699,545	384,115,619
11 流動資產	398,699,545	384,115,619	21 流動負債	398,699,545	384,115,619
110103 專戶存款	398,699,545	384,115,619	211201 存入保證金	398,591,350	383,797,51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3,073	16,169
			211401 應付保管款	105,122	301,940
			3 淨資產	0	0
			31 資產負債淨額	0	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0	0
合計	398,699,545	384,115,619	合計	398,699,545	384,115,619

附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109,853,457,996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201,275,734	203,971,309	資本資產總額	203,804,931	205,952,665
土地	85,849,094	85,849,094	資本資產總額	203,804,931	205,952,665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0,934,181	113,385,781			
機械及設備	3,146,218	3,122,068			
交通及運輸設備	71,350	81,305			
雜項設備	1,274,891	1,533,061			
無形資產	2,529,197	1,981,356			
無形資產	2,529,197	1,981,356			
合 計	203,804,931	205,952,665	合 計	203,804,931	205,952,665

備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384,115,619
1.專戶存款	384,115,619
二、本期收入	166,570,983
1.本年度歲入	115,080
(1.)實現數	115,080
2.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4,793,840
3.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3,096
4.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196,818
5.公庫撥入數	151,871,977
(1.)本年度歲出撥款	151,871,977
收 項 總 計	550,686,602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51,987,057
1.本年度歲出	151,871,977
(1.)實現數	151,871,977
2.繳付公庫數	115,080
(1.)本年度歲入繳庫	115,080
二、本期結存	398,699,545
1.專戶存款	398,699,545
付 項 總 計	550,686,60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專戶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98,699,545	
			本年度部分		398,699,545	
			02 國庫存款戶	397,895,600		
			03 國庫保管款戶	695,750		
			05 國庫代收款戶	3,073		
			06 離職儲金專戶-公提	52,561		
			07 離職儲金專戶-自提	52,561		
			總計		398,699,54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9,853,457,996	
			本年度部分		6,365,099,93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6,365,099,930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6,365,0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03 履約保證金	99,930		108年度事務人員及文書工作勞務採購案(安勝聯合有限公司)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
			以前年度部分		103,488,358,066	
			094 九十四年度		1,866,400,000	
			01 國庫保管品戶(#226)	5,3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1,861,1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095 九十五年度		502,50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502,500,000	981,258,066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096 九十六年度			
			01 國庫保管品戶(#226)	4,758,066	448,6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976,500,000		
			097 九十七年度		3,517,3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448,600,000		
			098 九十八年度		1,051,0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3,517,300,000		
			099 九十九年度		1,051,0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1,051,00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0 一百年度		498,000,000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498,0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9,060,600,000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19,060,6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102 一百零二年度		3,085,300,000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3,085,3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103 一百零三年度		3,745,100,000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3,745,1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104 一百零四年度		9,471,300,000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9,471,3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1,904,200,000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11,904,2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2,604,400,000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12,604,4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107 一百零七年度		34,752,400,000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34,752,4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中央政府公債；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總計		109,853,457,99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98,591,350	
			本年度部分		29,096,888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9,096,888	
			01 保險業保證金	28,6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現金；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03 履約保證金	456,200		1. 瑄品股份有限公司辦理(10720)「108年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系統維護服務及擴充案」履約保證金153,000元。 2. 絃鼎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辦理「108年辦公室高架地板更新採購案」履約保證金90,000元。 3. 碩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109年度保險業商品監理資訊系統維護案」履約保證金95,000元。 4. 優立迅有限公司辦理「服務管理系統設備維護案」履約保證金11,000元。 5. 台灣經濟新報文化事業(股)公司辦理「108年度RBC制度以beta值調整係數之方法論所需資料庫系統軟體資料庫暨使用」履約保證金16,200元。 6. 瑄品股份有限公司辦理「108年度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系統維護服務及擴充案」(後續擴充109年度)履約保證金91,000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4 保固保證金	40,688		1. 絃鼎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辦理「108年度高架地板更新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2,185元，保固期至110年8月。 2. 碩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108年保險輔助人管理系統擴充案」保固保證金20,000元，保固期至109年12月。 3. 絃鼎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辦理「108年度高架地板更新採購案」保固保證金8,503元，保固期至110年11月。
			以前年度部分		369,494,462	
			097 九十七年度		26,145,600	
			01 保險業保證金	26,145,6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現金；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098 九十八年度		2,600,000	
			01 保險業保證金	2,6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現金；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100 一百年度		22,200,000	
			01 保險業保證金	22,2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現金；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一百零一年度			
			01 保險業保證金	111,200,000	111,2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現金；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102 一百零二年度			
			01 保險業保證金	39,100,000	39,1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現金；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103 一百零三年度			
			01 保險業保證金	28,650,000	28,65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現金；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104 一百零四年度			
			01 保險業保證金	16,000,000	16,061,5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現金；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04 保固保證金	61,500		瑞裕土木包工業辦理「104年新店北宜路檔案庫房結構補強及整修工程」採購案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61,500元，保固期至109年12月。
			105 一百零五年度			
					68,60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1 保險業保證金	68,6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現金；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3,900,000	
			01 保險業保證金	23,9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現金；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107 一百零七年度		31,037,362	
			01 保險業保證金	30,900,000		係保險業者依規定按資本或基金實收總額15%等繳存保證金於國庫之現金；本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03 履約保證金	90,700		1. 優立迅有限公司辦理「服務管理系統設備維護案」11,000元。 2. 碩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10727)「保險商品監理資訊系統」履約保證金79,700元。
			04 保固保證金	46,662		1. 益靖有限公司辦理10620「辦公室高架地板更新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8,029元，保固至108年12月。 2. 益靖有限公司辦理10620「辦公室高架地板更新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1,683元，保固至109年9月。 2. 碩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107年保險局受理民眾陳情及金融消費爭議案件控管系統維護暨改版計畫」案履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16,950元，保固期至108年12月。
			總計		398,591,35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073	
			本年度部分		3,073	
			10 代扣公保費--駐外人員	273		
			11 代扣所得稅--駐外人員	168		
			12 代扣退撫基金--駐外人員	51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122	
			01 代扣公保費	630		
108	12	18	100266 收入傳票 收到盧博夫11~12月薪資代扣健保費及郭盈君 12月薪資代扣公保費、健保費	630		
			03 代扣健保費--職員	1,492		
108	12	18	100266 收入傳票 收到盧博夫11~12月薪資代扣健保費及郭盈君 12月薪資代扣公保費、健保費	1,492		
			總計		3,07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5,122	
			本年度部分		105,122	
			02 離職儲金--公提	52,561		
			03 離職儲金--自提	52,561		
			總計		105,12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應付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9,853,457,996	
			01 國庫保管品戶(#226)	10,058,066		
			02 登錄公債券戶(#10001)	109,843,300,000		
			03 履約保證金	99,930		
			總計		109,853,457,996	

本 頁 空 白

金融監督管理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85,849,094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148,634,967	-35,249,186
機械及設備	7,469,669	-4,347,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30,663	-1,549,358
雜項設備	5,667,076	-4,134,015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249,251,469	-45,280,160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1,981,356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1,981,356	0
合 計	251,232,825	-45,280,160

備註：

本年度資本資產增加數2,831,446，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2,831,281，增加165元，主要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移入公務用平板電腦一台165元。

委員會保險局
變動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85,849,094
0	0	0	0
0	0	-2,451,600	110,934,181
1,437,050	0	-1,412,900	3,146,218
13,490	149	-23,296	71,350
143,500	0	-401,670	1,274,891
0	0	0	0
0	0	0	0
1,594,040	149	-4,289,466	201,275,73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37,406	689,565	0	2,529,19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37,406	689,565	0	2,529,197
2,831,446	689,714	-4,289,466	203,804,931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23				0066000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123,993,830	18,417,927	6,000	0	142,417,757
	04			0066300000-8 保險局	123,993,830	18,417,927	6,000	0	142,417,757
		01		4166300100-3 一般行政	123,993,830	14,252,989	6,000	0	138,252,819
		02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0	4,164,938	0	0	4,164,938
				小計	123,993,830	18,417,927	6,000	0	142,417,757
				合計	123,993,830	18,417,927	6,000	0	142,417,757

委員會保險局

決算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2,831,281	0	2,831,281	145,249,038	
0	2,831,281	0	2,831,281	145,249,038	
0	2,831,281	0	2,831,281	141,084,100	
0	0	0	0	4,164,938	
0	2,831,281	0	2,831,281	145,249,038	
0	2,831,281	0	2,831,281	145,249,038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保險監理	
01人事費	123,993,83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6,821,28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2,163,348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379,940	0	
0111 獎金	18,467,745	0	
0121 其他給與	1,480,279	0	
0131 加班值班費	7,910,871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713,913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6,634,816	0	
0151 保險	7,421,638	0	
02業務費	14,252,989	4,164,938	
0201 教育訓練費	217,445	201,396	
0202 水電費	2,011,598	0	
0203 通訊費	0	434,126	
0215 資訊服務費	2,770,70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0,940	440,618	
0221 稅捐及規費	31,540	0	
0231 保險費	32,545	0	
0241 兼職費	8,75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5,500	0	
0271 物品	631,094	617,505	
0279 一般事務費	6,752,894	155,559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823,226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0,345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28,671	0	
0291 國內旅費	118,047	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72,620	
0293 國外旅費	0	2,243,114	
0295 短程車資	12,494	0	
0299 特別費	157,200	0	
03設備及投資	2,831,281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644,291	0	
0319 雜項設備費	186,990	0	
04獎補助費	6,000	0	

委員會保險局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23,993,830
				76,821,280
				2,163,348
				2,379,940
				18,467,745
				1,480,279
				7,910,871
				713,913
				6,634,816
				7,421,638
				18,417,927
				418,841
				2,011,598
				434,126
				2,770,700
				491,558
				31,540
				32,545
				8,750
				145,500
				1,248,599
				6,908,453
				823,226
				60,345
				428,671
				118,047
				72,620
				2,243,114
				12,494
				157,200
				2,831,281
				2,644,291
				186,990
				6,000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保險監理	
0475 獎勵及慰問	6,000	0	
小 計	141,084,100	4,164,938	
合 計	141,084,100	4,164,938	

委員會保險局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6,000
				145,249,038
				145,249,038

金融監督管理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115,080	0	0
本年度收入	115,080	0	0
0566300305 資料使用費	112	0	0
0766300106 租金收入	4,382	0	0
07663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400	0	0
116630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4,086	0	0
11663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96,100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委員會保險局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9)=(1)-(2)+(3)+ (4)+(5)+(6)+ (7)+(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115,080
0	0	0	0	0	0	115,080
0	0	0	0	0	0	112
0	0	0	0	0	0	4,382
0	0	0	0	0	0	400
0	0	0	0	0	0	14,086
0	0	0	0	0	0	96,1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金融監督管理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151,871,977	0	0	0
本年度	151,871,977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145,249,038	0	0	0
4166300100 一般行政	141,084,100	0	0	0
4166300500 保險監理	4,164,938	0	0	0
二、統籌科目	6,622,939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636,154	0	0	0
8903304500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986,785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委員會保險局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151,871,977	0
0	0	0	151,871,977	0
0	0	0	145,249,038	0
0	0	0	141,084,100	0
0	0	0	4,164,938	0
0	0	0	6,622,939	0
0	0	0	5,636,154	0
0	0	0	986,78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151,987,057	147,963,828	4,023,229
公庫撥入數	151,871,977	147,895,402	3,976,575
規費收入	112	434	-322
財產收入	4,782	5,392	-610
其他收入	110,186	62,600	47,586
支出	151,987,057	147,963,828	4,023,229
繳付公庫數	115,080	68,426	46,654
人事支出	130,616,769	128,314,877	2,301,892
業務支出	18,417,927	17,259,759	1,158,168
設備及投資支出	2,831,281	2,314,766	516,515
獎補助支出	6,000	6,000	0
收支餘絀	0	0	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8	0566300305-2 資料使用費	112		係提供民眾資料及查詢所收取之資料使用費。
	0766300106-7 租金收入	-618	-12.36	
	0766300600-3 廢舊物資售價	400		係標售廢舊物資之財產收入。
	11663009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4,086		係收回以前年度專家學者交通費。
	116630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3,900	-3.90	
	小計	10,080	9.60	
	合計	10,080	9.60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8	4166300100-3 一般行政	2,257,900	1.58	2	2,255,170
				10	11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62	0.00	10	62
	4166309800-4 第一預備金	50,000	100.00	3	50,000
	小計	2,307,962	1.56		2,305,243
	合計	2,307,962	1.56		2,305,243

委員會保險局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10	2,719		
		0		
		0		
		0		
		2,719		
		2,719		

金融監督管理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1,771,000	0	81,771,000	76,821,28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2,163,348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204,000	0	3,204,000	2,379,940
六、獎金	19,290,000	0	19,290,000	18,467,745
七、其他給與	1,440,000	0	1,440,000	1,480,279
八、加班值班費	5,942,000	0	5,942,000	7,910,871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713,913
十、退休離職儲金	6,927,000	0	6,927,000	6,634,816
十一、保險	7,675,000	0	7,675,000	7,421,638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26,249,000	0	126,249,000	123,993,830

委員會保險局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4,949,720	-6.05	96	90	含駐外人員1人；缺額6人係留職停薪3人，考試列管缺1人，遞補中2人。
2,163,348		0	3	留職停薪3人之職務代理人。
-824,060	-25.72	8	6	預算員額8名，1名駕駛轉化非超額工友，爰減列1名駕駛，另減列1名工友員額。
-822,255	-4.26	0	0	考績獎金決算數8,241,627元、年終工作獎金決算數10,213,318元及特殊功勳獎賞決算數12,800元，合計18,467,745元。
40,279	2.80	0	0	
1,968,871	33.13	0	0	超時加班費決算數5,404,392元及不休假加班費決算數2,506,479元，合計7,910,871元。
713,913		0	0	1名技工於108年7月16日屆齡退休。
-292,184	-4.22	0	0	
-253,362	-3.30	0	0	
0		0	0	為應業務需要，支付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經費，包括： 1.勞務承攬：辦理行政、文書處理及檔案資料整理作業委外進用5名登記桌，決算數1,745,549元。 2.辦理辦公室清潔勞務委外1人，決算數364,800元。 3.辦理辦公大樓保全勤務委外2人，決算數1,153,950元。
-2,255,170	-1.79	104	99	

金融監督管理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九、獎助			6,000	6,000	0
6.獎勵及慰問			6,000	6,000	0
在職亡故王超馨遺族1人及 退職技工1人	在職亡故人員遺族三節慰 問金	一般行政	6,000	6,000	0
	小 計		6,000	6,000	0
	合 計		6,000	6,000	0

委員會保險局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6,000	0						0		
6,000	0						0		
6,000	0	V			V		0		
6,000	0						0		
6,000	0						0		

**金融監督管理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8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020100 教育訓練費	219,000	201,396	(6)	出席美全國州保險監理協會(NAIC)保險監理官訓練計畫並接洽業務
	小計		219,000	201,396		
108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029300 國外旅費	1,486,000	0	(4)	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會議(詳以下8案)
				105,384	(4)	(1)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資本、清償能力暨實地測試工作小組會議(瑞士)
				243,825	(4)	(2)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委員會會議
				521,083	(4)	(3)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會議暨全球研討會
				112,850	(4)	(4)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資本、清償能力暨實地測試工作小組會議(加拿大)
				779,541	(4)	(5)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年會及委員會會議
				127,493	(4)	(6)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資本、清償能力暨實地測試工作小組會議(十月瑞士)

委員會保險局

情形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80413 1080608	美國	密蘇里州堪薩市等	壽險監理組專員	黃盈銘	108	08	24	3	3	0	0	簽奉本會核定剩餘經費調整支應「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市場行為工作小組(MCWG)及總體審慎政策及監理工作小組(MPSWG)會議」17,604元。
1080126 1080206	瑞士	巴賽爾	財務監理組組長	許耕維				3	3	0	0	0 0 0 詳以下8案
1080223 1080302	瑞士	巴賽爾	副局長、綜合監理組副研究員	張玉輝、林詠真				0	0	0	0	0 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之規定，本案會議情形屬密件得免上網公告。
1080608 1080617	阿根廷	布宜諾斯艾利斯	副局長、綜合監理組副研究員	張玉輝、林詠真				0	0	0	0	0 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之規定，本案會議情形屬密件得免上網公告。
1080907 1080916	加拿大	魁北克	財務監理組組長	許耕維				0	0	0	0	0 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之規定，本案會議情形屬密件得免上網公告。
1081109 1081117	阿拉伯	阿布達比	局長、副局長、財務監理組組長、綜合監理組副研究員	施瓊華、張玉輝、許耕維、林詠真				0	0	0	0	0 1.經費不足部分係由以下計畫預算調整支應:「國際保險學會會議(IIS)」143,000元、「東南亞人壽保險振興中心(OLICD)保險會議研討會」17,521元、「太平洋保險會議(PIC)及接洽業務或東亞保險會議(EAIC)」40,162元及「出席聯合論壇相關會議(JF)」76,000元。2.臨時業務需要派員出國並簽奉本會核定。3.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之規定，本案會議情形屬密件得免上網公告。
1081007 1081019	瑞士	巴賽爾	財務監理組組長	許耕維				0	0	0	0	0 1.經費不足部分係由以下計畫預算調整支應:「參加亞洲保險監理官論壇(AFIR)會議」121,000元及「財團法人國際保險振興會(FALIA)保險會議」6,493元。2.臨時業務需要派員出國並簽奉本會核定。3.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之規定，本案會議情形屬密件得免上網公告。

**金融監督管理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54,524	(4)	(7)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資本、清償能力暨實地測試工作小組會議(德國)
				90,243	(4)	(8)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市場行為工作小組(MCWG)及總體審慎政策及監理工作小組(MPSWG)會議
108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029300 國外旅費	121,000	0	(4)	參加亞洲保險監理官論壇(AFIR)會議
108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029300 國外旅費	111,000	0	(4)	出席美國保險監理協會(NAIC)及各國保險監理機關集團監理會議並接洽業務(詳以下2案)
				36,847	(4)	(1)出席三井住友集團監理會議

委員會保險局 情形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 (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 項數	已採行 項數	未採行 項數	研議中 項數	
1081130 1081207	德國	法蘭克福	財務監理組組 長及專員	許耕維、許佳 真				0	0	0	0	1.經費不足部分係由以下計 畫預算調整支應:「出席美 國保險監理協會(NAIC) 37,257元、「財團法人國際 保險振興會(FALIA)保險會 議」22,267元及「派員參加 國際精算學會(IAA)年會及 亞洲精算會議」95,000元。 2.臨時業務需要派員出國並 簽奉本會核定。3.依「行政 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 綜合處理要點」之規定， 本案會議情形屬密件得免 上網公告。
1081201 1081207	瑞士	巴賽爾	壽險監理組組 長	蔡火炎				0	0	0	0	1.經費不足部分係由以下計 畫預算調整支應:(1)「出席 美全國州保險監理協會 (NAIC)保險監理官訓練計 畫」剩餘款17,604元。(2) 「東南亞人壽保險振興中 心(OLICD)保險會議研討 會」11,143元、「財團法人 國際保險振興會(FALIA)保 險會議」2,148元及「太平 洋保險會議(PIC)及接洽業 務或東亞保險會議(EAIC)」 7,838元。(3)「大陸地區旅 費」預算51,510元。2.臨時 業務需要派員出國並簽奉 本會核定。3.依「行政院及 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 處理要點」之規定，本案 會議情形屬密件得免上網 公告。
								0	0	0	0	1.本項會議108年度於澳門 舉行，由出席大陸地區保 險相關會議項下支應。2.預 算調整支應「出席國際保 險監理官協會(IAIS)資本、 清償能力暨實地測試工作 小組會議(十月瑞士)」 121,000元。
								0	0	0	0	詳以下2案，另剩餘經費調 整支應「出席國際保險監 理官協會(IAIS)資本、清償 能力暨實地測試工作小組 會議(德國)」37,257元。
1080525 1080529	日本	東京	產險監理組科 長	黃鳳茹				0	0	0	0	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 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 之規定，本案會議情形屬 密件得免上網公告。

**金融監督管理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36,896	(4)	(2)出席泰國OIC會議
108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029300 國外旅費	143,000	0	(4)	國際保險學會會議(IIS)及接洽業務
108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029300 國外旅費	46,000	17,336	(4)	出席東南亞人壽保險振興中心(OLICD)保險會議研討會
108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029300 國外旅費	48,000	17,092	(4)	財團法人國際保險振興會(FALIA)保險會議
108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029300 國外旅費	48,000	0	(4)	太平洋保險會議(PIC)及接洽業務或東亞保險會議(EAIC)及接洽業務
108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029300 國外旅費	95,000	0	(4)	派員參加國際精算學會(IAA)年會及亞洲精算會議(ASIAN ACTUARIAL CONGRESS)
108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029300 國外旅費	76,000	0	(4)	出席聯合論壇(Joint Forum, JF)相關會議
	小計		2,174,000	2,243,114		
	108年度合計		2,393,000	2,444,510		

委員會保險局
情形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 (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 項數	已採行 項數	未採行 項數	研議中 項數		
1080813 1080816	泰國	曼谷	綜合監理組組 長	陳清源	108	10	29	3	2	0	1	0	預算調整支應「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年會及委員會議」143,000元,爰原編出國計畫預算未執行。
1080522 1080529	日本	東京	財務監理組稽 核	林靜怡	108	08	24	4	4	0	0	0	剩餘經費調整支應「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年會及委員會議」17,521元、「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市場行為工作小組(MCWG)及總體審慎政策及監理工作小組(MPSWG)會議」11,143元。
1080513 1080518	日本	橫濱	壽險監理組專 員	沈裕班	108	08	07	1	0	0	1	1	剩餘經費調整支應「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資本、清償能力暨實地測試工作小組會議(十月瑞士)」6,493元、「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資本、清償能力暨實地測試工作小組會議(德國)」22,267元、「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市場行為工作小組(MCWG)及總體審慎政策及監理工作小組(MPSWG)會議」2,148元。
								0	0	0	0	0	預算調整支應「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年會及委員會議」40,162元及「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市場行為工作小組(MCWG)及總體審慎政策及監理工作小組(MPSWG)會議」7,838元,爰原編出國計畫預算未執行。
								0	0	0	0	0	預算調整支應「出席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資本、清償能力暨實地測試工作小組會議(德國)」95,000元,爰原編出國計畫預算未執行。
								0	0	0	0	0	因108年聯合論壇會議未舉辦,爰本項計畫經簽奉本會核定勾支「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年會及委員會議」76,000元。
								8	6	0	2	2	
								11	9	0	2	2	

金融監督管理
赴大陸地區計畫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赴大陸地區類別	工作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8	4166300500-1 保險監理	029200 大陸地區旅費	156,000	0	(4)	大陸地區保險相關會議(詳以下2案)
				44,633	(4)	(1)出席亞洲保險監理官論壇(AFIR)會議及第2屆亞太高階保險監理會議
				27,987	(4)	(2)出席AIA友邦保險集團國際監理會議
	小計		156,000	72,620		
	108年度合計		156,000	72,620		

委員會保險局 執行情形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赴大陸地區人員		報告提出日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省(自治區、直轄市或特別行政區)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80521 1080524	澳門	澳門	壽險監理組秘書	賴虹文	108	06	24	0	0	0	0	詳以下2案，另簽奉本會核定預算調整支應「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IAIS)市場行為工作小組(MCWG)及總體審慎政策及監理工作小組(MPSWG)會議」51,510元。
1081105 1081106	香港	香港	壽險監理組副組長	陳俐君				1	1	0	0	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之規定，本案會議情形屬密件得免上網公告。
								1	1	0	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4	85,849,094	
		公頃	0.094407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0	110,934,181	
		平方公尺	4,507.71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291	3,146,2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71,35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2		
	其他	件	16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4	1,274,891	
	其他	件	186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201,275,73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本局無珍貴動產、不動產。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0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常	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149,035	0	0	6	149,041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5,636	0	0	0	5,636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142,412	0	0	6	142,418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987	0	0	0	987

委員會保險局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2,831	0	0	0	0	0	2,831	151,87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63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831	0	0	0	0	0	2,831	145,24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87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08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列政令宣導費5%。 2. 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3%。 3.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 4.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30%。 5.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6.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 7.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4%。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3%。 9. 前述1至5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 前述7至8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1. 前述1至8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2. 如總刪減數未達240億元（約1.19%），另予補足。 <p>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令宣導費：統刪5%，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領事事務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工業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務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觀光局及所屬、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花蓮 	業依統刪決議整編本局108 年度單位預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4%，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平交易委員會、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水土保持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改以</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30%，其中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庫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毒物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國防部所屬、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水產試驗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僑務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35億元，科目自行調整。</p>	
(二)	<p>我國研發經費及中央政府科技預算均逐年遞增，研發投入呈成長趨勢。近年我國專利核准件數已有增加，被引用率雖曾成長，然近年呈遞減趨勢，且技術建設之世界排名下滑，技術輸入金額仍遠逾技術輸出金額。細究各產業技術輸出入相抵之貿易餘額，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等高科技產業之逆差金額最高，反映出我國高科技產業以代工製造為主之產業結構特性。為使逐年遞增之科研經費投入充分發揮成效，建請應強化科技創新能力及研發成效之應用，以提升我國關鍵技術之自主程度，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p>	謹遵照決議辦理。
(三)	<p>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建請行政院應研謀改善；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p>	非本局職掌業務。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建請檢討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	
(四)	我國國內投資成長動能趨緩，占GDP比重長期偏低，近年亦未有效提升公共投資；另在經濟全球化效應影響下，各國皆積極利用外人直接投資帶動經濟發展，惟我國招商引資成效亦未臻理想，建請行政院應積極改善國內投資環境，以發展國內產業並吸引外商投資。	非本局職掌業務。
(五)	近年中央政府資訊業務委外程度居高不下，又資訊系統建置多未考量民眾需求，致網路之公民參與情形欠佳，要求各機關應積極檢討現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適時了解使用者需求，俾提升民眾使用意願，落實電子治理之願景。	謹遵照決議辦理。
(六)	財團法人法將於108年2月1日施行。該法制定前，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係依據民法有關規定，各自訂定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依據民法第32條，主管機關得檢查財團法人之財產狀況，及其有無違反許可條件與其他法律之規定。惟長期以來，各主管機關對於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管理強度與密度不一，各主管機關派員實地查核之頻率差異甚大，查核報告亦未全數於網站公開。 爰要求行政院督促各主管機關，強化辦理財團法人業務實地查核，確保其支出與活動符合設立之公益目的。並彙總各主管機關至107年底止許可設立之財團法人家數，及各主管機關於103至107年度間，每年度實地查核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家數，於108年6月底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謹遵照決議強化辦理所管財團法人業務實地查核，確保其支出與活動符合設立之公益目的。
(七)	行政院訂定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為所得稅法第4條第1項第13款之授權性規定。自68年7月19日訂定以來，歷經8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於102年2月26日發布。 依據免稅標準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每年度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孳息及其他收入60%，即享有免稅資格；即使未達此標準，主管機關仍多核發同意函予以展延4年，長此以往造成稅收損失龐鉅，且公益績效不明，迭遭外界詬病。 有鑑於部分機關或團體涉及關係人交易、投資股票成為集團控股機構，或未積極從事創設目的活動等不符	非本局職掌業務。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公益目的濫用免稅資格之情事，財政部已於107年1月18日預告修正免稅標準第2條規定，未來將規範機關或團體與其捐贈人或其關係人不得藉相互間交易而有利益回流或變相盈餘分配之情形，與規範投資主要捐贈人及其關係企業股票之限制，並將支出比率規定改為按年度收入規模分級，最高可達80%。然該修正草案於107年3月19日預告期結束後，截至107年底止，行政院尚未核定發布，導致部分團體濫用免稅資格之情形繼續惡化。</p> <p>爰要求行政院於108年6月底前，彙總各主管機關於104至106年度核發同意函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之總家數，及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之使用計畫支出總金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107年度以後各年度之資料，並應於次年12月底前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p>	
(八)	各公務機關於辦理各項業務時，若有購置禮品或紀念品之需要，除應符合相關法規辦理外，應優先採購臺灣製產品。	謹遵照決議辦理。
(九)	<p>衛生福利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近年來致力推動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業務，以保障身心障礙者在其直系親屬、撫養者年邁時，或高齡者於晚年期間的經濟安全，透過信託維持財產獨立，保障其生活、教育、安養、醫療等面向受到應有之照顧。截至107年6月底止，已有25家信託業者提供安養信託之相關商品，累計安養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人數15,276人，累計信託財產本金達新臺幣136億元。</p> <p>有鑑於企業經營者經常利用其優越的經濟地位，訂定有利於己而不利於消費者的契約條款，造成締約雙方當事人地位不平等。為積極保障消費者之權益，依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7條，金融服務業與金融消費者訂立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契約，應本公平合理、平等互惠及誠信原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訂有個人購屋貸款、個人購車貸款、信用卡、消費性無擔保貸款等多個定型化契約範本與其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之事項，落實保障金融消費者之權益。</p> <p>然截至107年底止已有高齡者安養信託契約參考範本，惟尚無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爰此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於108年5月底前完成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並儘速公告周知。</p>	非本局職掌業務。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二、新增各委員會審議結果： 財政委員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保險局</p>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8 年度預算案「施政目標與重點」—「(一)年度施政目標」—「1. 擴大金融業務範疇」項下列有「因應國際金融情勢發展，在兼顧資金運用之監理強度及其安全與效益前提下，增加我國保險業國外投資管道及提升資金運用效率，持續檢討修正保險業資金運用相關法令規定」等施政重點。</p> <p>保險業國外投資餘額遽增，遠高於對國內公共建設投資，基於近年度匯率波動對壽險業造成巨額影響，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應持續關注後續情形，積極引導資金投入公共建設，並持續將保險業者對國內公共建設建言轉交相關部會，以利協助分散風險，並減輕政府財政負擔。</p>	<p>本會持續推動相關措施如下：</p> <p>一、本會於106年3月21日及106年10月17日發布令釋，開放保險業資金投資五加二產業及國家級投資公司所設立之基金用於投資五加二產業。</p> <p>二、本會於107年1月2日與107年9月3日發布令釋，開放保險業得投資國家級投資公司及投信事業或證券商轉投資子公司所設立之國內私募股權基金用於投資公共建設及五加二產業。</p> <p>三、本會於107年12月7日發布令釋，開放保險業得擔任聯合貸款案之參加行，辦理經外國中央政府所設立信用保證機構保證之放款業務，放款用途用於投資五加二產業。</p> <p>四、本會於107年9月26日函請財政部轉知各主辦機關可以證券化方式協助公共建設籌募資金，並</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已由產、壽險公會於公會網頁建置連結公共建設相關主管機關網頁公告之公共建設案源，及建置連結公共建設相關證券化商品之網頁，供保險業評估是否參與公共建設投資。</p> <p>五、本會於108年8月16日發布令釋，開放保險業得投資並擔任實施者參與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100%持有土地或地上權之公辦都市更新案件。</p> <p>六、本會於108年8月23日發布令釋，放寬保險業投資長期照護產業所需不動產及供出租高齡者之住宅之年化收益率。</p> <p>七、本會於108年11月18日發布令釋，開放保險業得擔任聯合貸款案之參加行，辦理經外國中央政府、外國中央政府所設立信用保證機構或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公布之官方輸出信用保證機構提供保證或保險之放款業務，放款用途用於</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投資五加二產業。</p> <p>八、本會於108年12月31日修正「保險業資金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管理辦法」第10條，將保險業投資非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之公共建設案件，對同一對象投資總額得採事後查核方式辦理之適用門檻金額，由「新臺幣5千萬元及該保險業業主權益2%以下」，放寬為「新臺幣5億元及該保險業業主權益5%以下」。</p>
(二)	<p>微型保險係政府與保險業者推動社會責任，利用保險分散風險特性，彌補社會保險或福利不足之保險商品，推廣至今投保人數雖有見長，惟相較弱勢民眾人數仍有顯著差距，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與涉及或易接觸較多微型保險目標族群之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合作協助宣導。</p>	<p>一、本會業依決議於108年3月13日分別以金管保壽字第10804541831、10804541832、10804541833號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協助推廣微型保險。</p> <p>二、本會另於108年4月29日以金管保壽字第10801922695號函，向立法院說明執行情形。</p>
(三)	<p>為順應時代潮流及提升消費者便利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自103年8月26日起開放線上投保，然網路投保件數及保費收入占比仍低，建請應持續積極</p>	<p>一、本會保險局自103年8月26日起開放保險業辦理網路投</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宣導，俾藉由投保便利性鼓勵民眾適度投保分散風險，同時增加業者收入及效能，提升金融機構競爭力。	<p>保業務以來，截至108年11月底止已核准32家保險業者(產險15家、壽險17家)開辦網路投保業務，保費收入累積約新臺幣(下同)85.51億元，投保件數累積約561.1萬件。</p> <p>二、為持續引導保險業發展網路投保業務及提升消費者投保之便利性，本會保險局已於108年1月11日新增保險業得辦理之人身保險商品種類及網路保險服務項目與消費者身分驗證方式，並開放財產保險商品續保件可免執行電訪作業，以及提高新客戶之旅行平安保險投保金額上限，並配合修正「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應注意事項」規定，以利保險業者遵循。而為讓民眾了解本會推動網路投保之相關措施，本會保險局於修正法令時，均會發布新聞稿周知外界。</p> <p>三、又為提升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效能及民眾藉由網路進行</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投保之便利性，本會保險局已督導產、壽險公會研議將生物科技導入身分驗證機制，以及可運用於網路投保之相關配套措施，並已規劃於108年度完成相關法令修正之發布，屆時將可再大幅提升網路投保之績效與占比。
(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業國外投資餘額遽增，遠高於對國內公共建設投資，基於近年度匯率波動對壽險業造成鉅額影響，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應積極持續關注後續情形，積極引導資金投入公共建設，並持續將保險業者對國內公共建設建言轉交相關部會，以利協助分散風險，並減輕政府財政負擔。	<p>本會持續推動相關措施如下：</p> <p>一、本會於106年3月21日及106年10月17日發布令釋，開放保險業資金投資五加二產業及國家級投資公司所設立之基金用於投資五加二產業。</p> <p>二、本會於107年1月2日與107年9月3日發布令釋，開放保險業得投資國家級投資公司及投信事業或證券商轉投資子公司所設立之國內私募股權基金用於投資公共建設及五加二產業。</p> <p>三、本會於107年12月7日發布令釋，開放保險業得擔任聯合貸款案之參加行，辦理經外國中央政</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府所設立信用保證機構保證之放款業務，放款用途用於投資五加二產業。</p> <p>四、本會於107年9月26日函請財政部轉知各主辦機關可以證券化方式協助公共建設籌募資金，並已由產、壽險公會於公會網頁建置連結公共建設相關主管機關網頁公告之公共建設案源，及建置連結公共建設相關證券化商品之網頁，供保險業評估是否參與公共建設投資。</p> <p>五、本會於108年8月16日發布令釋，開放保險業得投資並擔任實施者參與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100%持有土地或地上權之公辦都市更新案件。</p> <p>六、本會於108年8月23日發布令釋，放寬保險業投資長期照護產業所需不動產及供出租高齡者之住宅之年化收益率。</p> <p>七、本會於108年11月18日發布令釋，開放保險業得擔任聯合貸款案之參加</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行，辦理經外國中央政府、外國中央政府所設立信用保證機構或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公布之官方輸出信用保證機構提供保證或保險之放款業務，放款用途用於投資五加二產業。</p> <p>八、本會於108年12月31日修正「保險業資金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管理辦法」第10條，將保險業投資非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之公共建設案件，對同一對象投資總額得採事後查核方式辦理之適用門檻金額，由「新臺幣5千萬元及該保險業業主權益2%以下」，放寬為「新臺幣5億元及該保險業業主權益5%以下」。</p>
(五)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8 年度預算案「保險監理」計畫編列 435 萬 8 千元，係為辦理保險業財業務及清償能力、各類保險商品審查、消費者保護及保險教育宣導、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住宅地震保險及其他政策性保險之監理。鑑於微型保險係政府與保險業者推動社會責任，利用保險分散風險特性，彌補社會保險或福利不足之保險商品，推廣至今投保人數雖有見長，惟相較弱勢民眾人數仍有顯著差距，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應與涉及或易接觸較多微型保險</p>	<p>一、本會業依決議於 108 年 3 月 13 日分別以金管保壽字第 10804541831、10804541832、10804541833 號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協助推</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目標族群之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合作協助宣導。	廣微型保險。 二、本會另於108年4月29日以金管保壽字第10801922696號函，向立法院說明執行情形。
(六)	日前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發生普悠瑪事故，罹難者中15歲以下之罹難者，因保險法規定，未滿15歲之未成年人，身故不賠身故保險金，只能退還保費加計利息，共170元，不僅於理不合，更令罹難者家屬難以接受。近年復興空難和台南0206大地震等重大意外與天災皆凸顯未滿15歲孩童喪生後家屬無法領取身故保險金之理由與當時保險法第107條避免父母為圖謀保險金之道德風險立法緣由不符，顯示保險法確有修法之空間與必要，爰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研議如何增訂保險法第107條被保險人滿15歲前死亡者，不給付身故保險金之「例外狀況」規範，並於下會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依決議於108年3月6日以金管保壽字第10804541790號函，將保險法第107條修正草案研議結果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
(一)	<p>三、各委員會審查結果：</p> <p>財政委員會 歲出部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保險局</p>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108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1,729萬1千元。為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並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凍結該項預算十分之一，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業依決議於108年4月15日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財政委員會第12次全體委員會議就預算凍結項目提出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108年5月15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1926號函准予動支，並已提報院會在案。
(二)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108年度預算案「保險監理」計畫編列435萬8千元。經查，微型保險係政府與保險業者推動社會責任，利用保險分散風險特性，彌補社會保險或福利不足之保險商品，惟微型保險推廣至今，投保人數相對弱勢民眾仍偏低，保險局允宜與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等合作協	業依決議於108年4月15日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財政委員會第12次全體委員會議就預算凍結項目提出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108年5月1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助宣導。爰將該項預算凍結二十分之一，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1926 號函准予動支，並已提報院會在案。
(三)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之業務龐雜，又涉及許多專有名詞，常常使人有聽 896 沒有懂。面對重大議題及新聞時，應盡力以深入淺出的白話文來說明，如：中央銀行彭前總裁被問到怎麼看美中貿易戰的時候，他回答：兩隻大象打架，小心不要被踩到，這個比喻就很清楚，又有畫面，又能讓國人快速了解美中貿易戰的概念。</p> <p>為推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白話文運動，爰建議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就該局與周邊單位對民眾宣導時，以淺顯易懂等方式加強辦理。</p>	本局與所轄周邊單位於透過臉書及新聞稿進行業務宣導時，已以淺顯易懂讓民眾瞭解之文字，俾落實大院要求之白話文運動。
(四)	<p>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7 年 4 月 18 日新聞稿，為使弱勢民眾得以低保費獲得基本保險保障，避免因被保險人發生事故使家中經濟陷入困境，並鼓勵保險業者善盡社會責任，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98 年 7 月發布保險業辦理微型保險業務應注意事項，並於 103 年 6 月修正，擴大微型保險保護傘，以填補政府社會保險或社會救助機制不足之缺口，建構更為健全之社會安全網。</p> <p>按微型保險期間為 1 年，107 年 7 月底已有 27 家開辦，並有 3 種保單，以近年度投保微型保險有效契約人數觀之，103 至 106 年各年底有效契約人數分別為 9.1 萬人、14.3 萬人、23.8 萬人及 24.7 萬人，人數大幅增長，107 年 7 月底 37 萬人更較 103 年底 9.1 萬人成長 3 倍；惟較之同期間如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等弱勢民眾 239 萬人、240 萬人、241 萬人及 239 萬人，則尚有顯著差距，仍待持續推廣。</p> <p>微型保險係政府與保險業者推動社會責任，利用保險分散風險特性，彌補社會保險或福利不足之保險商品，推廣至今投保人數雖有見長，惟相較弱勢民眾人數仍有顯著差距，應與涉及或易接觸較多微型保險目標族群之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合作協助宣導。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於 3 個月內針對上述問題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執行之內容。</p>	有關與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合作協助宣導微型保險，本會已於 108 年 3 月 13 日分別以金管保壽字第 10804541831、10804541832、10804541833 號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協助推廣微型保險。另本會已於 108 年 4 月 29 日以金管保壽字第 10801922692 號函，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執行之內容。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8 年度預算案「施政目標與重點」中列有「四、鼓勵保險業積極推動網路投保，提升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效能」項目。</p> <p>經查，保險業於 103 年 8 月起開放線上投保，惟網路投保件數及保費收入占比仍低，推動成效待改進。</p> <p>爰此，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俾藉由投保便利性鼓勵民眾適度投保分散風險，同時增加業者收入及效能，提升金融機構競爭力。</p> <p>網路投保及新增保單統計對照表 單位：件</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年 度</th> <th colspan="3">網 路 投 保 件 數</th> <th rowspan="2">新增保單 件 數</th> <th rowspan="2">占比</th> </tr> <tr> <th>壽 險</th> <th>產 險</th> <th>合 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4 年度</td> <td>54,538</td> <td>157,102</td> <td>211,640</td> <td>99,345,345</td> <td>0.21%</td> </tr> <tr> <td>105 年度</td> <td>151,091</td> <td>189,258</td> <td>340,349</td> <td>119,989,954</td> <td>0.28%</td> </tr> <tr> <td>106 年度</td> <td>296,756</td> <td>166,732</td> <td>463,488</td> <td>122,599,269</td> <td>0.38%</td> </tr> <tr> <td>107 年度(上半年)</td> <td>211,909</td> <td>104,274</td> <td>316,183</td> <td>65,031,591</td> <td>0.49%</td> </tr> </tbody> </table>	年 度	網 路 投 保 件 數			新增保單 件 數	占比	壽 險	產 險	合 計	104 年度	54,538	157,102	211,640	99,345,345	0.21%	105 年度	151,091	189,258	340,349	119,989,954	0.28%	106 年度	296,756	166,732	463,488	122,599,269	0.38%	107 年度(上半年)	211,909	104,274	316,183	65,031,591	0.49%	<p>本會業依決議於 108 年 4 月 16 日以金管保綜字第 10804561151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年 度	網 路 投 保 件 數			新增保單 件 數	占比																														
	壽 險	產 險	合 計																																
104 年度	54,538	157,102	211,640	99,345,345	0.21%																														
105 年度	151,091	189,258	340,349	119,989,954	0.28%																														
106 年度	296,756	166,732	463,488	122,599,269	0.38%																														
107 年度(上半年)	211,909	104,274	316,183	65,031,591	0.49%																														
(六)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8 年度預算案「施政目標與重點」項下列有「因應國際金融情勢發展，在兼顧資金運用之監理強度及其安全與效益前提下，增加我國保險業國外投資管道及提升資金運用效率，持續檢討修正保險業資金運用相關法令規定」等施政重點。</p> <p>經查，保險業國外投資與日俱增(截至 107 年 7 月我國保險業國外投資金額：壽險業 15 兆 8,056 億元、產險業 584 億元)，且遠高於對國內公共建設之投資，基於近年度匯率波動對壽險業造成巨額影響，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允宜持續關注後續情形。</p> <p>爰此，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俾利協助分散風險，並減輕政府財政負擔。</p>	<p>本會業依決議於 108 年 3 月 6 日以金管保財字第 10804500931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七)	<p>為使弱勢民眾得以低保費獲得基本保險保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3 年 6 月修正保險業辦理微型保險業務應注意事項，擴大微型保險保護傘，以填補政府社會保險或社會救助機制不足之缺口，建構更為健全之社會安全網；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以近年度投保微型保險有效契約人數觀之，103 至 106 年各年底有效契約人數分別為 9.1 萬人、14.3 萬人、23.8</p>	<p>有關與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合作協助宣導微型保險，本會已於 108 年 3 月 13 日分別以金管保壽字第 10804541831、10804541832、</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萬人及 24.7 萬人，惟較之同期間如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等弱勢民眾 239 萬人、240 萬人、241 萬人及 239 萬人，尚有顯著差距，爰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與涉及或易接觸較多微型保險目標族群之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合作協助宣導，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具體改善方案之書面報告。	10804541833 號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協助推廣微型保險。另本會已於 108 年 4 月 29 日以金管保壽字第 10801922693 號函，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執行之內容。
(八)	金融科技在保險業的應用越來越多元，除了能利用人工智慧進行保險理賠外；亦能透過穿戴裝置結合保單內容，藉由加入預防機制，提供保費減免、回饋等誘因，激勵民眾培養良好習慣，降低保險業者理賠率；或是利用「身分認證及交易確認系統」，透過具人工智慧及機器學習核心的人臉、簽名與聲紋的辨識技術，結合區塊鏈及高合規要求內容管理文件庫等技術，完成「生物特徵身分驗證框架」，讓民眾透過平板就能完成保險合約。科技與社會快速發展，這些日益創新的技術，同時也考驗著保險局的保險監理，爰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提出「如何提升保險科技創新環境下之有效管理」，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依決議於 108 年 4 月 16 日以金管保綜字第 1080456115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
(九)	金融業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目前已陸續於新南向 18 國設置據點，其中銀行業計有 210 個分支機構、證券期貨業有 11 個分支機構、保險業 16 個分支機構，其中銀行業設置據點規模金額甚鉅，風險亦高，有加強監理合作之必要。惟保險業則與印尼、泰國、柬埔寨、緬甸等國，尚未簽訂金融監理合作文件。爰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健全業務經營。	本會業依決議於 108 年 4 月 16 日以金管保綜字第 1080456110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
(十)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應針對近年來國內壽險市場保單多以「投資型商品」為業務推展重點，長此以往恐減少國人於風險規避之保障，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因應對策之書面報告。 1. 近年國人對於退休生涯規劃逐漸重視，國內各大壽險公司應運推廣「投資型保單」；對應「傳統型保單」之區分：投資型保單須由個別投保人就其投資盈虧	一、本局業就本會近年來推動保障型人身保險商品之措施暨成效，以及針對保險業辦理投資型保險業務之商品設計、審查、銷售、資訊揭露等相關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自負責任，顯與「保險」「退休規劃」之原意相違。</p> <p>2. 依據壽險公會資料顯示(表一)壽險業及國人熱衷於「投資型」各類保單；另依初年度保費收入8,651億5,300萬元中，各通路業績(表二)資料顯示經由銀行經代保代通路占比為57.33%，而以險種資料來看，投資型保險銀行經代保代通路與壽險公司自身行銷體系通路之比率為1.86：1。整體保險市場傾斜於投資型保單，已然成形。</p> <p>3.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規定，保險商品中無顯著保險風險者將不再屬保險合約，且不能列為保費收入，而需視為投資合約並歸類於「負債」項下，準此，國內保險業整體資金規模、可運用資金部位似有高估之虞。</p> <p>(表一)壽險業 107 年 1-9 月保費收入統計表 單位:百萬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20 1010 991 1473"> <thead> <tr> <th>項 目</th> <th>107 年 1-9 月</th> <th>106 年 1-9 月</th> <th>成長率 %</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初年度</td> <td>傳統型</td> <td>637,990</td> <td>653,679</td> <td>-2.4</td> </tr> <tr> <td>投資型</td> <td>227,163</td> <td>148,501</td> <td>53.0</td> </tr> <tr> <td>小 計</td> <td>865,153</td> <td>802,180</td> <td>7.9</td> </tr> <tr> <td rowspan="3">續年度</td> <td>傳統型</td> <td>1,486,290</td> <td>1,521,383</td> <td>-2.3</td> </tr> <tr> <td>投資型</td> <td>56,922</td> <td>58,876</td> <td>-3.3</td> </tr> <tr> <td>小 計</td> <td>1,543,212</td> <td>1,580,259</td> <td>-2.3</td> </tr> <tr> <td rowspan="3">合計</td> <td>傳統型</td> <td>2,124,280</td> <td>2,175,063</td> <td>-2.3</td> </tr> <tr> <td>投資型</td> <td>284,085</td> <td>207,377</td> <td>37.0</td> </tr> <tr> <td>總 計</td> <td>2,408,365</td> <td>2,382,439</td> <td>1.1</td> </tr> </tbody> </table> <p>註：資料來源—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p> <p>(表二)壽險業 107 年 1-9 月初年度保費收入來源統計表 單位:百萬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20 1615 991 1939"> <thead> <tr> <th>來 源 別</th> <th>壽險公司</th> <th>銀行保經代</th> <th>傳統保經代</th> <th>合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保 費 收 入</td> <td>307,233</td> <td>495,956</td> <td>61,964</td> <td>865,153</td> </tr> <tr> <td>比 率 %</td> <td>35.51</td> <td>57.33</td> <td>7.16</td> <td>100</td> </tr> <tr> <td>個 人 壽 險</td> <td>173,887</td> <td>338,511</td> <td>42,320</td> <td>554,719</td> </tr> <tr> <td>個 人 年 金</td> <td>28,222</td> <td>18,072</td> <td>749</td> <td>47,043</td> </tr> <tr> <td>投 資 型 保 險</td> <td>74,868</td> <td>138,891</td> <td>13,395</td> <td>227,153</td> </tr> <tr> <td>個人傷害、健康</td> <td>20,540</td> <td>253</td> <td>2,787</td> <td>23,581</td> </tr> </tbody> </table> <p>註：資料來源—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p>	項 目	107 年 1-9 月	106 年 1-9 月	成長率 %	初年度	傳統型	637,990	653,679	-2.4	投資型	227,163	148,501	53.0	小 計	865,153	802,180	7.9	續年度	傳統型	1,486,290	1,521,383	-2.3	投資型	56,922	58,876	-3.3	小 計	1,543,212	1,580,259	-2.3	合計	傳統型	2,124,280	2,175,063	-2.3	投資型	284,085	207,377	37.0	總 計	2,408,365	2,382,439	1.1	來 源 別	壽險公司	銀行保經代	傳統保經代	合計	保 費 收 入	307,233	495,956	61,964	865,153	比 率 %	35.51	57.33	7.16	100	個 人 壽 險	173,887	338,511	42,320	554,719	個 人 年 金	28,222	18,072	749	47,043	投 資 型 保 險	74,868	138,891	13,395	227,153	個人傷害、健康	20,540	253	2,787	23,581	<p>理措施，擬具書面報告，並已於108年4月18日以金管保壽字第10804542970號函陳報立法院財政委員會。</p> <p>二、按投資型保險係兼具結合保險保障及投資功能之保險商品，保險業辦理該類保險業務仍須受保險法相關規定之規範，且考量該類保險之投資損益由保戶自行承擔，其商品與費用結構較複雜，不易為一般民眾瞭解，故本會對於保險業辦理該業務已訂有較其他保險商品更為嚴格之規範。</p> <p>三、又依壽險公會統計資料所示，107年1至9月投資型保單之初年度保費收入占所有人身保險之比重約26%，故目前國內保險業市場似尚未以投資型保險為主流。另考量保險業辦理投資型保險業務之資產，依法屬於與保險業其他資產分離之專設帳簿資產，尚不會計入保險法第146</p>
項 目	107 年 1-9 月	106 年 1-9 月	成長率 %																																																																													
初年度	傳統型	637,990	653,679	-2.4																																																																												
	投資型	227,163	148,501	53.0																																																																												
	小 計	865,153	802,180	7.9																																																																												
續年度	傳統型	1,486,290	1,521,383	-2.3																																																																												
	投資型	56,922	58,876	-3.3																																																																												
	小 計	1,543,212	1,580,259	-2.3																																																																												
合計	傳統型	2,124,280	2,175,063	-2.3																																																																												
	投資型	284,085	207,377	37.0																																																																												
	總 計	2,408,365	2,382,439	1.1																																																																												
來 源 別	壽險公司	銀行保經代	傳統保經代	合計																																																																												
保 費 收 入	307,233	495,956	61,964	865,153																																																																												
比 率 %	35.51	57.33	7.16	100																																																																												
個 人 壽 險	173,887	338,511	42,320	554,719																																																																												
個 人 年 金	28,222	18,072	749	47,043																																																																												
投 資 型 保 險	74,868	138,891	13,395	227,153																																																																												
個人傷害、健康	20,540	253	2,787	23,58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條第2項所定保險業之資金，故目前壽險業之可運用資金部位應無高估之疑慮。
(十一)	有鑑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 98 年度起推動微型保險，目的為彌補社會保險或福利不足，讓弱勢民眾得以低保費獲得基本保險保障，避免因被保險人發生保險事故使家中經濟陷入困境，並鼓勵保險業者善盡社會責任，然若以 105 和 106 年度資料統計，比較弱勢民眾人數（1 年平均約 240 萬人）與微型保險投保狀況（有效契約人數約 24 萬人），顯示微型保險政策推廣至今成效仍差強人意，尚有待持續推廣。準此，建議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除應持續提供相關監理誘因而以提昇業者推動意願外，亦應與涉及或易接觸較多微型保險目標族群之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各地方政府甚或民間團體共同合作協助宣導，以提升經濟弱勢或特定身分民眾保險保障觀念。	一、本會業依決議於 108 年 3 月 13 日分別以金管保壽字第 10804541831、10804541832、10804541833 號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協助推廣微型保險。 二、本會另於 108 年 4 月 29 日以金管保壽字第 10801922697 號函，向立法院說明執行情形。
(十二)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8 年度預算案於「保險監理」計畫編列 108 年度預算案數為 435 萬 8 千元，主要係為辦理保險業之監理，及各項政策性保險規劃執行之經費。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7 年 4 月 18 日新聞稿，為使弱勢民眾得以低保費獲得基本保險保障，避免因被保險人發生事故使家中經濟陷入困境，並鼓勵保險業者善盡社會責任，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98 年發布，並於 103 年修正擴大保險業辦理 1 年期「微型保險」之應注意事項，並加數項優惠措施推廣，以填補社會保險或社會救助機制不足之缺口，建構更健全之社會安全網。按自 103 至 106 年，投保微型保險之有效契約人數雖逐年成長，惟比之各該年度整體相對弱勢民眾之人數而言，仍有顯著差距，對弱勢之保障仍有優化空間。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與各相關單位合作，針對相對弱勢民眾研擬更加深入推廣微型保險之方式，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有關與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合作協助宣導微型保險，本會已於 108 年 3 月 13 日分別以金管保壽字第 10804541831、10804541832、10804541833 號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協助推廣微型保險。另本會已於 108 年 4 月 29 日以金管保壽字第 10801922694 號函，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執行之內容。
(十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8 年度預算案「保險監	本會業依決議於 108 年 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理」編列 435 萬 8 千元。壽險業海外投資部位龐大，向來受到外幣匯兌波動的影響，據統計，壽險業 105 及 106 年度分別產生鉅額匯兌損失 1,931 億元及 6,488 億元，影響極為重大；雖壽險業者採行避險措施，匯兌損失沖減避險利益後，同期間淨匯損降為 1,046 億元及 1,920 億元，金額仍甚高，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督促業者完善風險控管機制」書面報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壽險業國外投資匯率損益及避險損益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度</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匯率損益</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匯兌避險損益</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淨損益</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2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1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1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3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72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72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4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25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82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7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5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93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8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46</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6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48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6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92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7 年度(7 月底止)</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8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8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96</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font-size: small;">*匯兌避險損益自 104 年起統計，故無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數據。</p>	年度	匯率損益	匯兌避險損益	淨損益	102 年度	912	*	912	103 年度	2,722	*	2,722	104 年度	2,254	-2,824	-570	105 年度	-1,931	885	-1,046	106 年度	-6,488	4,568	-1,920	107 年度(7 月底止)	2,485	-3,581	-1,096					
年度	匯率損益	匯兌避險損益	淨損益																															
102 年度	912	*	912																															
103 年度	2,722	*	2,722																															
104 年度	2,254	-2,824	-570																															
105 年度	-1,931	885	-1,046																															
106 年度	-6,488	4,568	-1,920																															
107 年度(7 月底止)	2,485	-3,581	-1,096																															
(十四)	<p>自開放網路投保以來，104、105、106 及 107 年度（上半年），產險業及壽險業透過網路投保件數分別為 21 萬 1,640 件、34 萬 0,349 件、46 萬 3,488 件及 31 萬 6,183 件，比率則仍僅有 0.21%、0.28%、0.38%及 0.49%，均未達 1%，爰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針對「如何在兼顧交易及資訊安全風險前提下，提升民眾使用網路投保之意願」，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網路投保及新增保單統計對照表 單位：件</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度</th> <th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網 路 投 保 件 數</th> <th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 增 保 單 件 數</th> <th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占 比</th> </tr>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壽 險</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產 險</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 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4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4,53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7,10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11,64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9,345,34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1%</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5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1,09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89,25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40,34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9,989,95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6 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96,75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66,73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63,48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2,599,2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7 年度(上半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11,90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4,27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16,18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031,59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9%</td> </tr> </tbody> </table>	年 度	網 路 投 保 件 數			新 增 保 單 件 數	占 比	壽 險	產 險	合 計	104 年度	54,538	157,102	211,640	99,345,345	0.21%	105 年度	151,091	189,258	340,349	119,989,954	0.28%	106 年度	296,756	166,732	463,488	122,599,269	0.38%	107 年度(上半年)	211,909	104,274	316,183	65,031,591	0.49%
年 度	網 路 投 保 件 數			新 增 保 單 件 數	占 比																													
	壽 險	產 險	合 計																															
104 年度	54,538	157,102	211,640	99,345,345	0.21%																													
105 年度	151,091	189,258	340,349	119,989,954	0.28%																													
106 年度	296,756	166,732	463,488	122,599,269	0.38%																													
107 年度(上半年)	211,909	104,274	316,183	65,031,591	0.49%																													
(十五)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發展金融科技」工作計畫項下重要計畫項目「持續檢討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之辦理情形，逐步推動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以促進保險市場蓬勃發展」，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新聞稿，為因應各類型通訊技術之進</p>	<p>本會業依決議於 108 年 4 月 16 日以金管保綜字第 1080456115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p>本會業依決議於 108 年 4 月 16 日以金管保綜字第 10804561154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步，金融服務亦須順應時代潮流、配合資訊發展，以提升消費者便利性，故推動「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 3.0」計畫，保險業於 103 年開放線上投保。經查，自開放網路投保以來，其所占保險業總體新增保單之件數比率，104、105、106 年度及 107 上半年度，分別為 0.21%、0.28%、0.38%、0.49%，雖有微幅成長，惟仍持續低落；107 上半年度所占總體保費收入之比率，更僅有產險 0.52%、壽險 0.05%。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應檢討目前實施方法及成效，於考量核保及個資等安全性之前提下，進一步研擬宣導、推廣與提升線上投保比例之方案，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一)	<p>省市地方政府 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p> <p>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及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之補助，區分為一般性補助款、計畫型補助款與專案補助款等 3 類。經查，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及專案補助款之分配方式與歷年金額，已揭露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然而編列於各部會單位預算或附屬單位預算之計畫型補助，則未有一致性之揭露格式，於政府資料公開之層面顯有不足，更不利外界了解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之全貌。</p> <p>爰要求行政院督導所屬部會，於各部會網站自行揭露每年度對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情形。編列於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工作計畫、編列於附屬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業務計畫詳列金額，自 108 年度起於每年 4 月底前揭露前一年度補助情形，並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謹遵照決議辦理。
貳	<p>總決算部分</p> <p>依據立法院 108 年 11 月 1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3469 號函，「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案，已逾送達該院 1 年內完成審議之期限，依決算法第 28 條第 1 項規定，視同審議通過。</p>	

主辦會計人員：古璧瑩 

機關長官：施瓊華 